



一般公告 / 食品及相關產品查驗登記	
發布修正「食品與相關產品查驗登記及許可文件管理辦法」	
發文機關：衛生福利部	發文字號：衛授食字第1121302086號
發文日期：2023.11.30	生效日：2023.11.30
重點簡述	<p>廢止原「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相關規定」，將該規定有關須辦理查驗登記之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之新案、展延、變更、移轉、補換發申請所須檢附之相關文件資料等，納入於「食品與相關產品查驗登記及許可文件管理辦法」，且同時配合嬰兒與較大嬰兒配方食品及特定疾病配方食品查驗登記實務作業情況，增修相關條文內容等，期使該查驗登記之申辦相關作業及規定能更臻明確，以利業者依循。</p>
內容詳見 官方網址	<a href="https://www.fda.gov.tw/TC/newsContent.aspx?cid=3&amp;id=30264">https://www.fda.gov.tw/TC/newsContent.aspx?cid=3&amp;id=30264</a>